

學校體育班發展歷程與策略

李坤培 國立台灣大學體育室教授

前言

我國基層運動人才的培育係透過教育部的體育班或運動代表隊及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的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來執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自民國 102 年月 1 日起併入教育部成為教育部體育署），近年來設立體育班的高中（職），從 94 學年的 72 所成長到 99 學年的 132 所，國中、小亦有成長的趨勢，顯見體育班在國內競技運動發展的角色日趨重要。

體育班從專任運動教練的聘任、招收具有發展潛能的運動績優學生、課程規劃、生活、學業與升學輔導及經費與場地設備等各方面著手，逐步改善菁英運動選手的教育訓練環境，符合「競技運動，必須重視教練、運動員與支持環境等三因素。」與「運動訓練是另一種型式的教育，具有特殊的教育價值。」的理念（教育部，2011）。

經過四十年的努力，體育班已由純然的代表隊訓練，轉化為菁英運動員的教育，這段發展歷程值得認識與省思。

從學校體育統計年報發現，體育班的發展雖日漸成熟，但發展的過程也衍生了招生困難、經費不足、課業輔導不易及訓練設施不夠等問題，同時也有少部分學校未能貫徹體育班設立宗旨，致使發展偏差，都待我們共同解決。

體育班發展歷程

- 一、運動代表隊：六〇年代，學校為了延續傳統運動項目優異競賽成績，各校均積極網羅績優或具有發展潛能之運動選手，此時期以運動代表隊為基石的模式來招生。
- 二、重點發展項目：六〇年代後期，為輔導學校組訓運動代表隊，並獎勵競賽績優學校，教育部訂定辦法鼓勵學校「重點發展運動項目」。
- 三、體育實驗班：七〇年代，為解決運動代表隊造成的困擾，並提升運動績優學生的學習環境，選定八所國民中小學實施

體育實驗班計畫，展開了運動績優學生另一階段的教育模式。

四、體育班（體育中學）：八〇年代前期，體育實驗中學籌備處成立，四年後招生。八〇年代後期，體育班「專長訓練課程」列入正式課程。

五、體育班課程綱要：經過各學門專家學者的研訂與多場公聽會的討論，教育部於民國 97 年公佈「高中體育班課程綱要」，讓體育班各項課程規畫設計具有法源依據。

體育班發展現況（教育部，2009，2010）

一、設立體育班學校數

- 民國 98 年：國小 135 校、國中 247 校、高中（職）111 校，計 493 校。
- 民國 99 年：國小 157 校、國中 271 校、高中（職）132 校，計 560 校。

二、專長訓練情形

（一）每週訓練天數

1. 小學

- 民國 98 年：以訓練 5 天為主（84 校），其次為訓練 6 天（33 校）。
- 民國 99 年：以訓練 5 天為主（98 校），其次為訓練 6 天（37 校）。

2. 國中

- 民國 98 年：以訓練 5 天為主（133 校），其次為訓練 6 天（69 校）。

- 民國 99 年：以訓練 5 天為主（152 校），其次為訓練 6 天（80 校）。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以訓練 6 天為主（52 校），其次為訓練 5 天（48 校）。
- 民國 99 年：以訓練 5 天為主（62 校），其次為訓練 6 天（52 校）。

（二）寒暑假訓練情形

1. 小學

- 民國 98 年：寒暑假都訓練（122 校），都不訓練（8 校）。
- 民國 99 年：寒暑假都訓練（142 校），都不訓練（3 校）。

2. 國中

- 民國 98 年：寒暑假都訓練（221 校），都不訓練（9 校）。
- 民國 99 年：寒暑假都訓練（254 校），都不訓練（10 校）。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寒暑假都訓練（106 校），都不訓練（1 校）。
- 民國 99 年：寒暑假都訓練（130 校），都不訓練（2 校）。

（三）週一至週五訓練時段（時數）

1. 小學

- 民國 98 年：主要訓練時段，課後（2.06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下午（1.98 小時）。
- 民國 99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1.91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課後（1.81 小時）。

2. 國中

- 民國 98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2.67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課後（2.13 小時）。
- 民國 99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2.28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課後（1.68 小時）。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2.79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課後（2.11 小時）。
- 民國 99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2.64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課後（2.02 小時）。

（四）週六、日訓練時段（時數）

1. 小學

- 民國 98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3.15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上午（2.94 小時）。
- 民國 99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3.14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上午（3.00 小時）。

2. 國中

- 民國 98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2.84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上午（2.83 小時）。
- 民國 99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3.00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上午（2.79 小時）。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2.87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上午（2.84 小時）。
- 民國 99 年：主要訓練時段，下午（3.03 小時）；次要訓練時段，上午（2.77 小時）。

三、生活、學業及升學輔導

（一）生活輔導情形

1. 小學

- 民國 98 年：多數學校訂有生活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79 校），其次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36 校），再次者為設訂辦法，但實施待加強（15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5 校）。
- 民國 99 年：多數學校訂有生活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111 校），其次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29 校），再次者為設訂辦法，但實施待加強（14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3 校）。

2. 國中

- 民國 98 年：多數學校訂有生活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181 校），其次為訂有辦法，但實施待加強（32 校），再次者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為（31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3 校）。
- 民國 99 年：多數學校訂有生活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207 校），其次為訂有為辦法，但實施待加強（47 校），再次者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16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1 校）。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多數學校訂有生活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82 校），其次為訂有辦法，但實施待加強（21 校），再次者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6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2 校）。

- 民國 99 年：多數學校訂有生活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106 校），其次為訂定辦法，但實施待加強（16 校），再次者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8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2 校）。

(二) 學業輔導情形

1. 小學

- 民國 98 年：多數學校訂有學業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75 校），其次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39 校），再次者為設訂辦法，但實施待加強（13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8 校）。
- 民國 99 年：多數學校訂有學業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107 校），其次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30 校），再次者為設訂辦法，但實施待加強（16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4 校）。

2. 國中

- 民國 98 年：多數學校訂有學業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147 校），其次為訂有辦法，但實施待加強（47 校），再次者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為（44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9 校）。
- 民國 99 年：多數學校訂有學業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180 校），其次為訂有為辦法，但實施待加強（67 校），再次者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21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3 校）。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多數學校訂有學業輔導辦

法並確實執行（55 校），其次為訂有辦法，但實施待加強（27 校），再次者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27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4 校）。

- 民國 99 年：多數學校訂有學業輔導辦法並確實執行（76 校），其次為訂定辦法，但實施待加強（35 校），再次者為未訂辦法但實施輔導（16 校），未訂辦法且未實施輔導者（5 校）。

(三) 升學情形

1. 國中

- 民國 98 年：1,426 人進入體育班就讀，進入一般高中職繼續訓練 807 人，未繼續訓練 1,698 人，未升學 58 人。
- 民國 99 年：1912 人進入體育班就讀，進入一般高中職繼續訓練 954 人，未繼續訓練 2,129 人，未升學 45 人。

2.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進入體育相關科系就讀 1,152 人，就讀一般科系 745 人，未升學 308 人。
- 民國 99 年：進入體育相關科系就讀 1,517 人，就讀一般科系 946 人，未升學 385 人。

四、影響體育班發展的重要因素

1. 小學

- 民國 98 年：影響體育班發展最重要的三個因素依序為「招收優秀具天賦之選手」、「豐沛的經費支援」與「完善的訓練場地設施」。

- 民國 99 年：影響體育班發展最重要的三個因素依序為「招收優秀具天賦之選手」、「豐沛的經費支援」與「優秀的教練師資」。

2. 國中

- 民國 98 年：影響體育班發展最重要的三個因素依序為「豐沛的經費支援」、「完善的訓練場地設施」與「招收優秀具天賦之選手」。
- 民國 99 年：影響體育班發展最重要的三個因素依序為「招收優秀具天賦之選手」、「豐沛的經費支援」與「學校校長支持」。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影響體育班發展最重要的三個因素依序為「豐沛的經費支援」、「完善的訓練場地設施」與「招收優秀具天賦之選手」。
- 民國 99 年：影響體育班發展最重要的三個因素依序為「招收優秀具天賦之選手」、「豐沛的經費支援」與「優秀的教練師資」。

五、體育班發展面臨的重要問題

1. 小學

- 民國 98 年：體育班發展面臨三大問題依序為「招生困難」、「訓練經費不足」與「訓練場地不佳」。
- 民國 99 年：體育班發展面臨三大問題依序為「招生困難」、「訓練經費不足」與「缺乏專業教練」。

2. 國中

- 民國 98 年：體育班發展面臨三大問題依序為「訓練經費不足」、「招生困難」與「訓練場地不佳」。
- 民國 99 年：體育班發展面臨三大問題依序為「招生困難」、「訓練經費不足」與「訓練場地不佳」。

3. 高中（職）

- 民國 98 年：體育班發展面臨三大問題依序為「訓練經費不足」、「招生困難」與「課業輔導實施不易」。
- 民國 99 年：體育班發展面臨三大問題依序為「訓練經費不足」、「招生困難」與「缺乏宿舍」。

體育班問題分析

一、體育班發展已日趨成熟

體育班在國內發展已接近 40 年，從各級學校設班校數、高中（職）體育班課程綱要的公布、專長訓練列為正式課程、學生的生活、學業及升學輔導等漸上軌道，顯見體育班發展已日趨成熟。

二、體育班設班學校數及區域分布問題

學校設置體育班比率：國小 5.9%、國中 28.9%、高中（職）26.9%。國小設置體育班低於 10%，主要是小學是否適合獨立設置單科班別仍有諸多爭論，教育主管單位、家長及教師尚無定論。而國、高中已有

1/4 以上學校設置體育班，就常態分配理論來看，應能滿足需求；然而未來應進一步分析設置體育班學校在區域分配的情形，如過度集中都會地區應略作調整，各縣（市）政府宜積極介入輔導。

三、體育班招生問題

學生是體育班永續發展的基本要件，但「招生困難」一直是體育班發展的重要問題，使得體育班經營者常需費大量心血去招收學生，為提升體育班經營品質，教育主管機關宜協助解決此一問題。

四、體育班經費不足問題

「經費不足」似乎也一直是體育班發展的主要困擾之一，訓練設備、聘請教練、參加比賽、宿舍等均需長期經費支出，成績越好經費支出越龐大，為輔導設班學校，獎勵績優學校，應建立體班經費補助與獎勵制度，並確實實施。

五、少數設班目標偏差問題

從調查或訪視的資料中發現有少數的學校設置體育班只為避免減班或提昇升學率而設立體育班，這些少數學校已影響體育班之正常發展，應予糾正。

體育班未來發展策略

一、召開體育班發展會議

體育班發展會議應分學校、地方與中央等三層級召開，學校由校長召集相關教師、教練、職員及家長等代表，討論招生、課程、專長訓練、生活輔導、課業輔導、升學輔導、住宿、經費與場地設備等議題，共同發找尋問題與解決的方法，如學校無法處理的問題則提出縣（市）體育班發展會議討論，如屬共同性或全國性問題，則由教育部召開之體育班發展會討論，提出解決方案。

二、提昇體育班招生素質

體育班所轄各級機關應制定每校每班招生之項目以三項為限，各項目招收學生數亦應適度規範，對各級學校潛在的就讀體育班學生數進行調查，縣（市）政府應對各級學校體班各項目招生人數進行規畫與分配，另外應鼓勵學校以發展亞、奧運項目為主，國家重點發展項目為先，對於具地方特色之其他項目應經評估後再准予設立，經由多面向控管應可逐步提升體育班招生素質。

三、建構體育班專任運動教練體系

為使體育班學生接受專業訓練，體育班應依據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聘任專任運動教練，而中央政府為鼓勵與提升運動教練知能，應建構運動教練職級與評核體制，並確實實施。

四、建立體育班經費獎、補助制度

經費籌措是體育班的重要課題，學校為提昇體育班經營績效，經常要花很多心力在籌措經費上，為減少學校經費籌措的困擾，體育班所轄各級機關應建立體育班經費獎、補助制度，其獎、補助系統如圖 1：

五、整合多元民間資源

學校應擬訂民間資助體育班計畫書或說帖，並積極向公益團體、企業或運動產業團體、健康醫療機構及家長會等籌募各項基金或資源，以利體育班之發展。其架構如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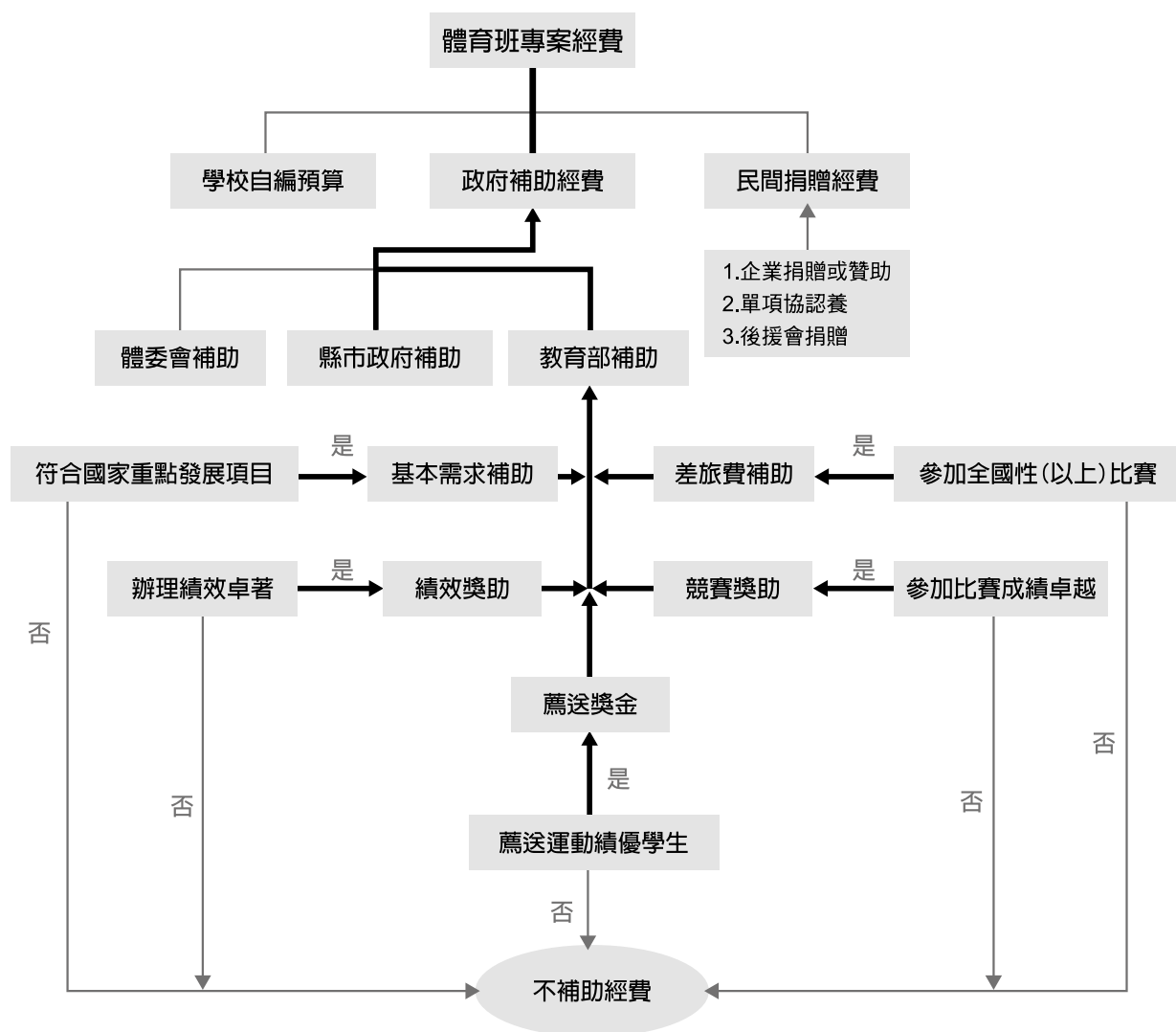


圖 1 體育班經費補助系統圖

資料來源：李坤培等（2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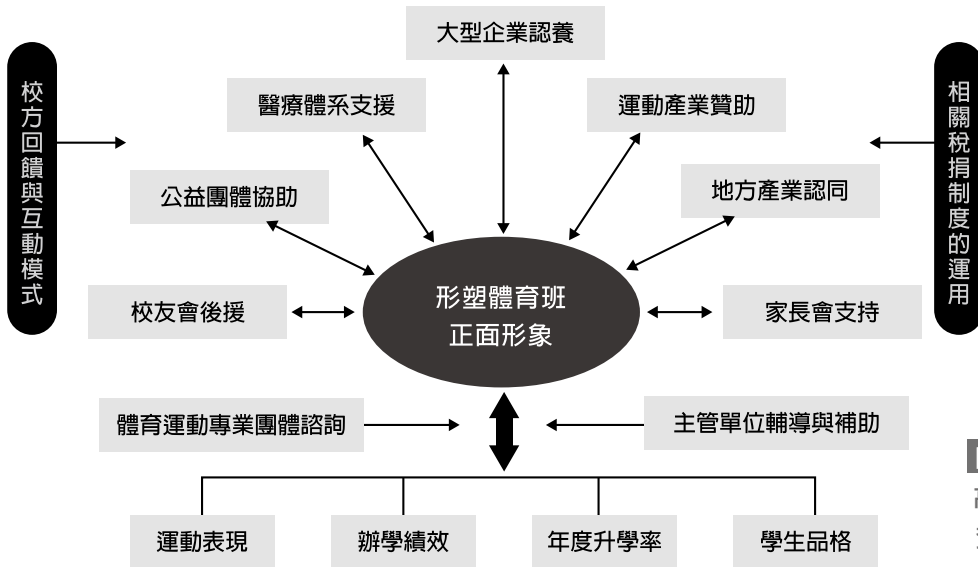


圖 2

高中體育班整合民間資源
資料來源：李坤培等
(2005)。

結語

體育班發展至今已日趨成熟，雖然仍有一些衍生的問題待解決，但在學校的校長、行政人員、教練、教師及家長及體育班所轄各級機關努力下，必能逐一的解決，並提升我國的運動競技水準。

表 1 體育班設班學校數

年度		98	99
國小	總校數	2,662	2,663
	體育班校數	135	157
	%	5.07	5.89
國中	總校數	926	937
	體育班校數	247	271
	%	26.67	28.92
高中(職)	總校數	483	491
	體育班校數	111	132
	%	22.98	26.88
合計	總校數	4,071	4,091
	體育班校數	493	560
	%	8.26	13.68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1)。

參考文獻

- 李坤培等(2005)。高級中學中等學校體育班發展方案規劃(未出版)。台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2010)。98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台北市：作者。
- 教育部(2011)。99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台北市：作者。
- 教育部(2011)。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手冊(未出版)。台北市：作者。

表 2 體育班學生升學現況

年度		98	99
國中	進入體育班	1,426	1,912
	進入普通班(繼續練習)	807	954
	未繼續訓練	1,698	2,129
高中(職)	進入體育相關科系	1,152	1,517
	進入一般科系	745	946
	未升學	308	385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1)。